证券代码:001896 证券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6-65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外贸金租")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批复3.2亿元融资租赁授信额度,期限6年,租赁标的物为交易中心鹤壁园区管带机A标段、铁路专用线A标段项下设备,根据授信批复条件,需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026年7月16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交易中心向外贸金租办理3.2亿元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与外贸金租无关联关系,以上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借壳。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以上融资租赁合同及担保合同尚未签署。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企业名称: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101744930W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南路28号13层、14层、15层

法定代表人:王咏军

注册资本:725,185.9243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金融租赁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年7月2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60034949068XP
注册资本(万元)	81015.5
注册地址	鹤壁市鹤山区韩林涧产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	周涛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煤炭及制品销售;国内货物运输代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装卸搬运;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国内集装箱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与公司的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3.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467,813.39	455,770.59
负债总额	510,077.96	493,101.92
净资产	-42,264.58	-37,331.33
项目	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43,521.23	142,243.73
利润总额	-4,781.42	-29,179.65
净利润	-4,492.09	-25,866.99

4.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豫煤交易中心信用状况良好,非失信被执行人。

四、拟签署的融资租赁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出租人):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乙方(承租人):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租赁物:交易中心鹤壁园区管带机A标段、铁路专用线A标段项下设备

2.租赁期限:6年,共12期。

3.租赁物总价款(租赁本金):3.2亿元(大写:叁亿贰仟万元整)

4.争议的解决: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应向出租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五、拟签署的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甲方(债权人):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乙方(保证人):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承租人):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1.被担保的主债权:甲方与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签订的合同编号为WMJZ-ZL220260049的《融资租赁合同》(主合同)。

2.保证范围: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出租人履行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承租人应向出租人支付的全部租金、租前息(如有)、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补偿金、名义价款、出租人为实现主债权和担保权利而支付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公证费、财产保全费、鉴定费、申请财产保全提供担保而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购买诉讼财产保全责任险所支付的费用、向担保公司支付的担保费等)、评估费、公告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及主合同项下租赁物取回时运输、拍卖、评估等费用、实现担保权利时担保物拍卖、变卖等费用)和其他所有应付款项以及承租人应支付和补足的租赁保证金(如有)。如遇主合同项下约定的利率变化情况,还应包括因该变化而相应调整后的款项。

3.保证方式:本保证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对主合同项下承租人的全部债务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4.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主债务的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主债务履行期如有变更,则保证期间为变更后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如主合同项下债务约定分期履行的,则保证期间至主合同承租人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依主合同约定出租人宣布债务提前到期,其提前到期日即为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

5.争议解决:双方就本合同的解释和履行发生的任何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未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争议,任何一方均应向出租人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交易中心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业务发展稳定,能够及时支付融资租赁租金。公司对上述被担保公司拥有控制权,能有效控制相关风险。董事会同意交易中心使用外贸金租3.2亿元融资租赁授信,同意公司为交易中心使用外贸金租3.2亿元融资租赁事项提供不超过3.2亿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事项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1.10条等有关规定,本次融资租赁授信担保事项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担保总额预计为40.37亿元,对合并报表内单位担保余额预计为20.94亿元,占公司2025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35.09亿元的59.68%、总资产321.47亿元的6.51%;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八、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1896 证券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6-66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08月03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03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08月03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07月2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2507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7月17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或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3.特别说明

上述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股东可以亲赴登记地点登记,也可以通过电话或传真报名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7月29日上午8:00-12:00,下午15:00-18:00。

3.登记地点: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2509。

4.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出席会议的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代理人凭委托人的授权委托书、股票账户和身份证复印件及代理人本人的身份证;法人股东凭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账户及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5.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郑州市农业路东41号投资大厦A座2509办公室

邮政编码:450008

电话:0371-69515111

传真:0371-69515128

联系人:魏强龙

6.会议费用: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的人员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1896",投票简称为"豫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08月03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08月03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08月03日召开的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1896 证券简称:豫能控股 公告编号:临2026-64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召开通知于2026年7月13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2.2026年7月16日,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人,董事长余德忠,董事李军、王璞、贾伟东和独立董事叶建华、魏胜民、王京宝共7人出席了会议。董事会秘书李琳列席了会议。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余德忠主持。

5.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出席会议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中国外贸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煤炭储配交易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易中心")批复3.2亿元融资租赁授信额度,期限6年,租赁标的物为交易中心鹤壁园区管带机A标段、铁路专用线A标段项下设备,根据授信批复条件,需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公司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并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二)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为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保障公司治理的稳定性和连续性,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

(三)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为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职行为,促进和保障董事会秘书有效履职,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监管规则》、深交所主板《股票上市规则》和《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进行了修订。

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四)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获得通过。

公司定于2026年8月3日(星期一)下午15:00在公司2507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河南豫能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简称:金科股份 证券代码:000656 公告编号:2026-046号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本公司已于2026年7月7日发布《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4号)。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会表决权,现发布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2026年7月6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四)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6年7月22日(周三)15:30,会期半天。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7月22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2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日)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7月22日9:15—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表决方式: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进行表决。

2、网络投票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16日

(七)出席对象:1、凡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7月16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3、公司聘请的律师;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八)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重庆市两江新区龙韵路1号金科中心)

二、会议审议事项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提供专项借款暨财务资助的议案	√

1、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内容于2026年7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刊载披露。

2、根据《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本议案相关的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三、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凡符合上述条件的个人股东请持本人身份证和深圳证券账户卡,受托代理人出席还需持受托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深圳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资格和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2、传真信函登记时间:2026年7月17日至2026年7月20日工作时间

3、登记地点:重庆市两江新区龙韵路1号金科中心26楼,邮编:401122

4、会议联系电话(传真):(023)63023656

联系人:毛雨、袁衔

5、会议费用:参加会议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通知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六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656;投票简称:金科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7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7月22日(现场股东会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的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样本)

兹委托 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代表本人(单位)出席金科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及全部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下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关于公司提供专项借款暨财务资助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股东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嘉实中证全指集成电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实施基金份额拆分业务并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及相关业务安排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嘉实中证全指集成电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为更好地服务投资者,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决定对嘉实中证全指集成电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场内简称:集成电路,扩位证券简称:集成电路ETF嘉实,基金代码:562820)实施基金份额拆分,并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拆分

(一)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2026年7月22日

(二)份额拆分除权日:2026年7月23日

(三)拆分对象: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

(四)拆分方式

1.拆分比例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基金份额将按1:3的拆分比例进行拆分,即每1份基金份额拆成3份。

2.拆分后基金份额的计算公式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拆分前基金份额数×3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日终,本基金登记机构根据本基金管理人的委托,按照上述拆分比例对该日登记在册的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进行拆分,并进行变更登记。本基金本次份额拆分将按照"精确分配"的原则进行取整。

3.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

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拆分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基金资产净值÷拆分后的基金份额数量。

拆分后的基金份额净值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

(五)拆分结果的公告和查询

2026年7月23日,本基金管理人将公告本次基金份额拆分结果,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关注并妥善处置自身权益情况,自拆分结果公告当日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通过其所属销售机构和指定交易的券商查询拆分后其所持有的本基金基金份额。

二、最小申购、赎回单位调整

基金份额拆分后,自2026年7月23日起,本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由200万份调整为500万份。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应为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

三、其他相关业务安排

为顺利实施本次份额拆分,本基金于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前一个工作日(2026年7月21日)至份额拆分权益登记日(2026年7月22日)期间暂停办理以本基金为标的证券的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业务,并于2026年7月23日起恢复正常办理。

四、风险提示

(一)基金份额拆分是在保持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资产总值不变的前提下,改变基金份额净值和持有基金份额的对应关系,是重新列示基金资产的一种方式。基金份额拆分后,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总额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数额将发生调整,但调整后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基金份额占基金份额总额的比例不发生变化。基金份额拆分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无实质性影响。基金份额拆分后,基金份额持有人将按照拆分后的基金份额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

(二)因基金份额拆分导致基金份额净值变化,不会改变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基金投资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的预期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应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

(三)本基金若作为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标的证券,在基金份额拆分过程中短期内份额净值发生变化可能导致投资者面临被动提前购回的风险。

(四)投资者申购、赎回的基金份额需为基金最小申购、赎回单位的整数倍。本基金本次拆分后最小申购、赎回单位上调至500万份,若投资者持有的场内份额低于调整后的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则投资者只能在二级市场卖出场内份额。

(五)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五、其他事项

(一)本公告仅对本基金本次基金份额拆分并调整最小申购、赎回单位及相关业务安排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及相关公告。

(二)本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本基金份额拆分等安排进行适当调整并公告。

(三)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jsfund.cn)或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318 证券简称:久立特材 公告编号:2026-035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完成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志江先生之一致行动人湖州一亩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亩田")于2026年7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2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本次增持成交总金额为10,995,043.00元。

2、本次增持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近日,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周志江先生的通知,其通过一亩田在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62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增持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一亩田,系公司实际控制人周志江先生100%持股的企业,与周志江先生构成一致行动关系。

(二)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的认同,对公司内在价值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

(三)本次增持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四)本次增持的时间、方式、增持的数量及比例:

一亩田于2026年7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份629,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6%,成交均价为17.477元/股,成交总金额为10,995,043.00元。

(五)增持完成前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周志江	17,132,400	1.75	17,132,400	1.75
章宇旭	622,400	0.06	622,400	0.06
李郑周	10,916,445	1.12	10,916,445	1.12
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43,166,625	35.12	343,166,625	35.12
浙江久立电气材料有限公司	12,160,000	1.24	12,160,000	1.24
一亩田	1,200,000	0.12	1,829,100	0.19
合计	385,197,870	39.42	385,826,970	39.48

注: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小数点后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形成。

(六)一亩田在本公告披露日前的12个月内没有披露增持计划;本次增持后暂未提出后续增持计划。

二、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股东增持股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本次增持行为不触及要约收购,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在本次增持股份后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股份。

(四)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及时配合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2539 证券简称:云图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9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宋睿先生通知,获悉宋睿先生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宋睿	是	4,100,000	1.33%	0.34%	否	是	2026年7月15日	2027年5月25日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质押
合计	--	4,100,000	1.33%	0.34%	--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宋睿	308,532,949	25.55%	115,180,000	119,280,000	38.66%	9.88%	0	0.00%	0	0.00%
珠海阿巴马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99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150,000	0.51%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珠海阿巴马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100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600,000	0.71%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牟嘉云	106,212,000	8.79%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珠海阿巴马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3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500,000	0.70%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珠海阿巴马私募基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巴马元享红利3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8,500,000	0.70%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张明达	2,331,600	0.19%	0	0	0.0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448,826,549	37.16%	115,180,000	119,280,000	26.58%	9.88%	0	0.00%	0	0.00%

注:上表中限售股份不包括高管锁定股。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一)宋睿先生本次质押系对前期股份质押业务的补充,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宋睿先生资信情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若后续出现平仓风险,宋睿先生将采取提前还款、补充质押等方式积极应对。

(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宋睿先生对公司未来发展充满信心,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亦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云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6年第二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公司旗下全部基金2026年第二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2026年第二季度报告报告的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睿远成长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119
2	睿远均衡价值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8969
3	睿远稳进配置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4362
4	睿远稳益增强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018756
5	睿远港股通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22700
6	睿远研选均衡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026512

注:基金代码为基金的主代码。

上述基金2026年第二季度报告全文于2026年7月17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foresight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920-1000)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睿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3019 股票简称:中科曙光 公告编号:2026-048

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发行的发行人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曙光")及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T+1日)主持了中科曙光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曙26转债")网上发行中签摇号仪式。摇号仪式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有关单位代表的监督下进行,摇号结果经上海市东方公证处公证。

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尾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	2432,4932,7432,9932
末"6"位	338922,538922,738922,938922,138922,256294,756294
末"7"位	3444915
末"8"位	62436563,82436563,42436563,22436563,02436563,69552810
末"9"位	380650559,880650559
末"10"位	4876207067,2530907892,8140812255

凡参与曙26转债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配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3,928,979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1手(1,000元)曙26转债。

特此公告。

发行人:曙光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7日